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五十五

英郡

治道

孝宗時葉適應詔論官法三事士學二事兵
二事夷狄四事

法上曰夫課羣臣當以實實不能課當課
以名名以致實實以致名有一不失是謂尊
三之經失實名則其主輕以此為治雖勤弗
成堯舜之時天下之患莫甚於小民之事莫

哈佛大學
圖書館
珍藏印

冊正

重於稷、國家之政莫大於禮樂與刑，而諸侯之治、州各有牧、堯舜既選天下之賢聖，各以其所長專蒞一職，而不制可否於其間，然而必爲之法曰：三載其考爾之績，三考而陞黜之，以此課其官，而官之長亦各自課於其屬，法簡而令必行，故其可見之効，不惟施之一時，而遺利餘澤，又能及於後世，是之謂實吾祖宗之治天下也。事無大小，一聽於法，雖傑異之能，不得自有所爲，徒借其人之重以行。

吾法耳。然而必養之，儒館必任之，金谷必居之，諫諍、審讞、刑獄、習知邊事，一人之身內外之官，無不遍歷，較之以資，取之以望，然後其大者爲政事之臣，而其小者亦爲侍從之官，其人既已周旋衆職，詳練世事，雖不必真能盡知，而皆習聞其大槩，名爲蘊藉溫雅，沈厚老成，以局度器識自許，而上亦護養愛惜，不使有以少損其名，其人尚德而寡過，則所蒞之官亦不至於廢曠而不理，是故可以造居。

通選而無疑。而天下之事亦因以治。是之謂名。夫堯舜之實不求其名。吾祖宗之名不責其實。然而名以致實。實以致名。二者不同。而均足以治。人主尊安而天下無事矣。噫。使天下之賢聖不廢吾法。而雖天下之中材亦得自附於善人君子之名。此豈非其課色實之本意歟。後世號漢宣帝爲能行責實之政。然以臣論之。徒役役焉。旦夕程其文書。殿最之課耳。高才賢士欲自有以建立。終不可得其

於法令。細密器械。情巧。此特百工俗吏之所能爲者耳。貢孳臣以百工俗吏之所能。而又親持權柄以行其雜霸之道。臣王俱勞而善政益衰。烏覩所謂實耶。是之爲失實。東漢之末。名在下。下以名高。取必於上。上不能堪。因而害之。兩晉之世。名在上。上取清談。不事之名。位爲三公。而無職可舉。江左相承。專尚名品。而天下皆有傲誕矜侈之意。無益於治。是之謂失名。且彼任其所尚。各自以爲能器使

羣臣而行其誅賞而豈處其失哉臣下傳切
言今世之故以爲課之以實耶則天下之人
其在大官重職者未有長以任事使見功實
効可以利天下也而且以爲不稱職而罷
去之矣人臣之得爲此也非將曰吾求以實
能是事也則亦偷墮苟容虛文亡實而已矣
是未得其所以爲實也以爲課之以名耶則
今官司之要自宰相之外有樞近之因有待
從謂書之員有諫官御史之選爾然未見有

卓然名於其間曰某爲某某爲某借某人足
以重其事如祖宗之世者也則必其不知名
者而已矣則必其名爲具位而無取者而已
矣則必其敗名毀節而後得在此位而已矣
是未得其所以爲名也天下望治如醒者之
願醒痛者之願痊也十四五年矣而羣臣百
官未知名實之所在獨若之何哉雖然臣以
爲今天下之治則亦有意於爲實矣而未知
其所以爲實何者今之所謂實者不過若漢

宣帝耳。夫擇天下之賢才。與之共政。而乃欲
課之以百工俗吏之所能。彼安肯僂然爲之
耶。僂然爲之者。曰工而已耳。俗吏而已耳。上
之所拔用。所貴幸。所驟取。而厚託。昔已退而
今且進者。皆可得而考也。況其有未及宣帝
者乎。彼其誠所謂實者。固且不。出於今之實
也。而上不察焉。怒其不爲實。而不喜其爲名
又從而爲之。是以廉退者不在焉。骨鯁者不
在焉。蘊藉溫雅。泥厚老成。以局度器識。自造

者舉不在焉。故諫官御史。或無人焉。翰墨刻
誥。或無人焉。大者至於丞相之位。或無人焉。
是其無人也。則曰。羣臣百官之不足用也。不
足用。則上不免於自用。然則今之世。舉羣臣
百官。以爲不足用。而上自用也。非所以聲天
下也。非所以不夷狄也。非所以消姦雄而防
未然也。夫所貴乎人主者。以天下皆爲已用。
而已不必自用。自用則人主尊。而其國威失。
實與名則幾乎輕。嗚呼。若是者。其無以一人

論文武不分
則官不冗官
吏不分則官
不冗

而使不失乎

官法中曰冗官之說曰古者民淳事簡天下
不勞而治後世益薄事日以繁而天下難治
故設官有多寡之異唐虞百官夏商倍之因
倍夏商後世之官無數此其驗也雖然古事
何必簡今事何必繁天下之時一也夫黃帝
以前鴻荒簡畧者非謂其果無事也乃其已
遠無所考見故不可得而知自黃帝至於堯
舜當其時聖人在上天下衆務繁多而聖賢

以身任之汲汲皇皇以及於老死而不敢倦
所條理天下之事匹夫小民之私無不究者
安在其必簡且淳耶後世因上古之治而未
嘗自爲聽其廢壞缺絕而不知爲修補之政
禮樂教化維持之具疎漏脫畧不足以望上
世之萬一獨其文字期會爲差多耳夫因書
籍記載之久近多寡而遽以煩簡議古今可
乎且其以有人民國家教法綴伐是不可一
日無事而謂古事之獨簡也何哉豈非榮古

而陋今乃論者之通患歟。大唐虞官百蓋特
設其大者耳。內有百揆。外有州牧侯伯。所以
比聯網紀其上下者。已悉備矣。雖後世不能
益也。唯其屬官貳事天子之所不自置者。後
世乃稍稍增之。夏商雖不可見。而周之六官
所以四倍於唐虞者。皆其屬也。夫禹周行天
下以治九州之水。而稷契臯陶九官十二牧
之任。豈其一人而僕僕焉自爲之乎。其勢非
數百千人之屬。共之不能給也。夫以郡縣等

諸侯。以辟置視除授。三者既相直矣。而猶是
其大官。則唐虞之數。固不能特減於今世。此
易見也。彼其天下萬國。君臣官吏之衆。乃當
數倍於今世。而論不知其本。徒欲執百官
之數。以尊唐虞。病夏商。陋秦漢。豈不過歟。夫
冗官之患。何由也。推其所從始。而得其受弊
之原。從其原而治之。則其患息矣。以兩漢之
官考之。丞相御史。其後爲三公。及九卿。尚
二千石之任。其間自辟置者。不數計也。而議

郎郎中博士諫大夫大中之祿謁者合數千
 百員皆與聞國家之謀議約以今世之官
 官不能什一也郡守雖少於今世然亦倍
 多而三老嗇夫游徼鄉亭有吏皆食於上此
 則今之所無也舉選之路凡數十條其取人
 最博而上書待詔時召見問此亦今之所不
 能也而未嘗以冗官為患蓋其漸始於魏晉
 而蔓延於唐最其於今日唐自兵興中外濫
 長隨時增損固官其有冗也故方其缺而不

補也則一人之除吏至於八百方其多而不
 容也則一日之汰去至於千四百人此亦今
 之所無有也然則冗官之患安在夫計其大
 無以異於唐虞之簡舉其少不能如兩漢之
 多然而兩漢無冗官何也今世之官誠冗矣
 不可諱已夫文武不分則官不冗官吏不分
 則官不冗而自魏晉以來始分矣昔之官今
 之吏也昔之能為武官者今為文者也郎
 中執戟侍中奉乘與虎賁郎將郎中令校尉

昔○以○待○天○下○之○臺○者○今○武○士○官○官○專○之○矣○
九○卿○三○公○所○辟○舉○授○曹○掾○皆○忠○廉○修○潔○之○
士○行○義○高○於○郡○國○有○不○歲○而○起○為○公○輔○者○
今○吏○胥○專○之○矣○流○品○既○分○趣○各○異○塗○是○以○其○
所○選○舉○甚○狹○而○天○下○之○官○衆○多○爭○先○於○此○而○
不○能○去○乃○其○勢○也○而○何○怪○乎○且○天○子○與○大○臣○
將○有○所○大○正○於○此○則○捨○其○源○而○過○其○流○是○無○
益○也○夫○其○事○宏○闊○博○大○非○倉○卒○所○能○定○苟○無○
決○然○改○為○之○意○而○徒○欲○以○空○言○斷○之○是○無○益○

也○臣○嘗○見○今○世○號○左○右○司○郎○為○宰○掾○者○漢○六○
百○石○掾○今○吏○秩○之○輕○者○爾○左○右○司○郎○至○尊○貴○
長○史○司○直○不○能○逮○也○乃○以○掾○擬○之○緣○名○失○實○
何○其○甚○歟○凡○人○習○見○前○世○稱○謂○故○亦○有○以○今○
之○尚○書○郎○為○昔○之○郎○者○夫○外○史○刺○史○郡○守○乃○
得○入○為○郎○其○選○至○高○而○乃○欲○以○漢○世○郎○吏○為○
比○乎○然○則○明○帝○之○所○謂○上○應○列○宿○不○肯○以○屏○
館○陶○公○主○子○者○近○今○主○事○令○史○之○屬○耳○周○官○
宰○士○通○於○四○海○王○人○雖○微○在○諸○侯○上○而○今○也○

吏之可乎。夫輕周漢之所重，隔絕太半，自爲武臣而執鉞，執鉞以前後人主者，不使天下士大夫皆得出此而顧曰：官冗當汰，然則官誠冗矣。

官法下曰：天下之患莫甚於縱，救患之術不過於抑。抑久必縱，縱久復抑，二者相與盛衰，而天下不得治矣。蓋世之所謂剛毅無私，能爲人主守法而天下通以爲賢人君子者，不過曰能抑天下而已。而其立法之際多爲艱

論官法之壞在於名有抑天下之患實賢能之利

難曲折。一事之微，得指以爲疵，亦皆示其抑天下之意，而無廣大樂易之心。夫以能抑天下之臣而行抑天下之法，使其得之者不以爲愚而失之者必以爲怨，天下之亂常生於此而或者則以爲天下患無其人，以身任怨而俸賜過寵，紛紜四出，坐視而不能禦，嗚呼！豈其未之思乎？豈以其術爲出於此者乎？夫天下所以聽命於上，而上所以能制其命者，以利之所在，非我則無以得焉耳。是故其途

奏議
卷五十五
可通而不可塞。塞則沮天下之望。可廣而不可狹。狹則來天下之爭。望失。爭生。而上之權益微。蓋富人之所以善役使貧弱者。操其衣食之柄也。使其盡衣食之歟。則力弗稱而無名。使其拒而弗之衣食歟。則柄失而勢衰。是故使之以事而效其食。或汲或負。或築或鋤。則其力之弗任者。雖饑且死。不敢食矣。噫。使彼而皆任歟。吾雖盡食之。何傷。不然。則彼不以無功爲羞。而吾以吝食爲媿矣。昔之聖人

未嘗吝天下之利。天下乏人。其初無有賢智。愚不肖之分。而皆求得於我。高爵厚祿。雖駸然庸人當之。彼何所不願。而聖人亦不較也。一爲之立其等秩。程其功能。從而告曰。至於是者。取而去之。使其盡至。是則雖盡與之。可也。彼自知其不能至。則逡巡而退却耳。吾未嘗與一而棄一也。奈何操利天下之柄。而示其抑天下之意。且譽之所加。人誰不趨。怨之所集。人誰不避。而雖使人人避譽而任怨。其於

天下之治亂何益。不然。抑於此者。必縱於彼矣。縱於彼。將復抑於此。然則是將與天下相攻之不暇。而安能使之靡然心服以爲治哉。夫以能抑天下爲善治者。非一世也。非一人也。其所以抑之者。非一事也。天下之不治。皆此故也。臣不敢盡言。請以任子一事明之。夫天下患公卿大夫之子弟不學無能。而多取天子之爵祿。然而不可盡去者。義不可去也。義不可盡去。而任子之官多而不能容。容

設法以抑之。曰。寬其補授。而嚴其出任。任其子若孫。而雖貴大臣不得任其兄弟之子孫。於是又有欲任其學而得之。而不任其所任者。有欲任之。而不使仕者。有增其年者。有削其數者。有使行自大臣始。而下不敢議者。蓋昔之言任子者。何其紛紛也。其思之得一說。其革之得一令。其說愈多。其令愈煩。然皆不過於抑之而已。天下固不可抑也。任子之法。百年以來。凡幾變矣。以一人之力。而抑天下

之心抑者不旋踵而縱者繼之矣夫不可以
不與而猶示其抑之之意因以喪其喜樂閒
暇之心雖國家之所與本非以求恩德於天
下然其舉動之際亦何獨若是之迫切哉今
夫山林草莽之士操筆書紙爲腐熟無用之
言以應有司之格若此者非以爲賢也非以
爲材也而天下皆以爲當得雖上亦以爲當
得也公卿大夫之子弟因父兄之任已不求
於有司而自得之若此者亦非以爲賢也非

以爲材也而天下皆以爲不當得雖其上亦
以爲不當得也上之求人豈有間哉誠以堪
其事耳賢者堪之能者堪之山林草莽之人
公卿大夫之子孫何擇焉使其堪之也雖不
嚴其出任可也雖任其兄弟之子孫可也
任其所任者可也不增年可也不削數可也
不然限之以塗抑之以法而賢且能以堪吾
事者不盡出於此是各有抑天下之患而實
無得賢能之利也上何賴焉故臣以爲必有

不抑天下之道。而使之知其上有當欲與之
之心。任之者皆賢且能。而不肖者自知其不
當得。而無所歸怨。所與之人必少於舊。而
無立法更制之勞。下無守法任怨之患。若此
則何待而不為。凡今之政。若薦舉若取士。若
用人。動為疑礙。以抑天下。使之拂鬱而不自
遂。幸其得而罷之。而尚何望其有功名長久
之慮哉。嗚呼。臣又非特為薦舉之類也。凡天
下之治。出於抑者皆過矣。

士學上曰。儒者以迂闊見非於世。所從來遠
矣。三代以前。無迂闊之論。蓋唐虞夏商之事
雖不可復見。而臣以詩書考之。知其崇義以
養利。隆禮以致力。其君臣上下皆有闊大迂
遠之意。而非一人之所自能者。是故天下亦
莫得而名也。及至周衰。諸侯務求近效。以為
先王之道。回復而難至。乃始旁徑捷出。以傾
其目前而利欲富貴。在於骨肉親戚之間。
不憚為險詐之行。以攘奪之。先者既以此。

後來日以益甚。其四鄰國家。卿士臣僕。傷寒感狹。至於其身而不能止。於是四夷交侵。內外並爭。故時斥大之。宇內背叛。削小而并衣被髮之人。入居中國之地。當是之時。孔子以匹夫之賤。起而憂之。其規營謀慮。無一身之智。而有天下之義。無一時之利。而爲萬世之計。衛靈公問陳。對曰。俎豆。齊景公問政。對曰。君臣父子。或者疑兵食不可去。則曰。自古皆有死。其二。議論凡皆若此。無一可施用於

當世者。堯舜文武之遺文。既不復試矣。乃更區區。修補其廢墜。而又奔走天下之諸侯。以庶幾行其必不見信之言。當時之人。莫能測其意。相與共笑侮之。甚者出力而困扼之。欲致之死地。雖其門人弟子。亦有以爲迂者。其後孟軻當六國患秦之日。又自相殘暴。其君臣尤爲卑陋。計功於俘馘之內。而問計於間諜之中。然孟軻告之。一則仁義。二則仁義。夫所謂仁義者。齊梁之人。莫能識。而況於行之

乎。務以翼贊孔氏之意。而操必不可從之說。夫孔子孟軻所謂迂闊之最大。而後世所以有迂闊之論者。自孔孟始也。嗚呼。天下自周之衰。而極於亡秦之亂。天地幾不立矣。所以然者。君臣上下。爲目前便利之計。月不圖歲。朝不計夕。自以爲是。而後來者無所則仰也。彼其君臣父子之道。復立。禮義忠信之教。復興。乃得永存。以至於今世。而猶有望於無窮者。此非孔孟迂闊之力歟。噫。後世之儒者。徒

得其書而讀之。執其所爲言。以自信而已。尚安能真知迂闊之意。若董仲舒。劉向。揚雄。韓愈之徒。此其於孔氏之門人弟子。未能什一也。而世遂以其迂闊而駭之。誠使孔孟復出。親見其人。與之考論其政事。而接聞其言語。其不將有大駭者邪。奈何徒尊其道。而棄其人乎。夫所謂迂闊者。言利則必曰與民。言刑則必曰措刑。言兵則必曰寢兵。言當世則必曰唐虞三代。而簿書獄訟。不如禮樂。臺省府

寺不如學校。其措於事。誠若漫然而不足効者。雖然疑其迂者。自為行。必疾議其闕者。自為塗。必隘左。侵右。通將無地。以自容。一不知也是不能為迂闊而已。國家以文治二百年矣。孔子孟軻之學。無所不講。儒雅高論之士。無所不用。六經之道。庶幾其可行之也。其過於漢唐遠矣。而迂闊之譏。猶不絕於世。君以此謂其臣。臣以此病其君。上下相戾。而治功一不立。何哉。豈非狃於卑近。而不能盡去歟。抑

其臣學為迂闊。而實狹且陋。歟。將迂闊之臣。不足以勝衆狹陋之臣。而然歟。故臣之所甚患者。上以迂闊謂其下。而下亦苟諱其迂闊之名。自貶而求容於世。其小者學通世務。則錢穀刑獄。不足以深知。而徒以紛亂。其大者取三代之不可復行者。勉強牽合。以為可以酌古而御今。二者皆足以敗事。而臣以為必得真迂闊者。而用之。天下其庶幾乎。士學下曰。天下之物。養之者必取之。養其山

而後

者必材。養其澤者必漁。其養之者備則其所取者多。其養之者久則其得之也精。夫所以養之者固其所以爲取也。古者將欲取士而用之。則必先養之。故族黨州鄉皆爲之學。在諸侯者達於國學。在天子者達於大學。其在諸侯之學者必達於天子之學。性有仁義聖智之本。行有中和孝友之實。教有歌舞進退之容。誦有詩書禮樂之文。其爲術也備而久。故其取之也必得其雋異之甚者。夫非必

待之以卿相而養之既共此矣。其後世衰不復取士而養之之術壞。至於兩漢有急士之心。不暇於養而遽取之。多爲之科目以待其求者。其所選拔有不暫而爲卿相。於是天下之士始去本忘實。爭爲其名以應之。雖其所以得之者猶有所取之。而視三代則已陋矣。後世習見其事。始以不養而取者爲士之常。故人材衰薄。乃不足以庶幾於兩漢。嗟夫。豈三代之士獨賢哉。然猶未至如今之世。既養

而不取。雖取而不養。而其養之也。常於其所不取。其取之也。常於其所不養。事具而其法不舉。兩異而莫適爲用。此亦執事大臣因循之過也。今三歲詔舉進士。州以名聞者數千萬人。禮部奏之。而天子親爲之發策於庭。去爲州縣吏者數百人。而與大政當國論者取焉。侍從人主之左右者取焉。諫諍彈擊者取焉。有不暫而遂至者焉。然其在高等者。天下多以其詞藝爲不當得。而況於其人者哉。

躁鄉里之無行者。巍然躡處於其上。明經既已取之。雖知其不可。而亦不敢較。則取而不養。此天下之所共知。而莫能革者也。今州縣自嶺海莫不有學。宮室餼廩。書籍器用。無所不具。來學者。誦讀之聲。歲時不息。州必有師而教之。其禮甚優。其職甚專。而又月第其進否。時定其去留。不知三代之學。亦何以異此。然不無取士之法。無考察之意。學官與諸生汎汎焉。不相知名。無教無勸。幸其歲滿。則掉

臂而去。既去若素所不至者。蓋一官司耳。嗚呼。四立十年矣。則養而不取。此亦方今之所未知也。能勿爲之計乎。夫科舉之患極矣。何者。昔日專用詞賦。摘裂破碎。口耳之學。而無得於心。此不足以知經耳。使其知之。則超然有異於衆。而可用。故昔日之患小。今天下之士。雖五尺童子。無不自謂知經。傳寫誦習。坐論聖賢。其高者談天人。語性命。以爲堯舜周孔之道。技盡於此。彫琢刻畫。侮玩先王之路。

言反甚於詞賦。南方之薄者。工巧而先。少北之樸士。屈意而願學。衆說潰亂。茫然莫得其要。人文乖繆。大義不明。無甚於此。知者曾不察歟。噫。其過在於不養耳。昔之士。誠難爲也。州縣無學。無師。無餼廩器用。刻之也。勞。今皆具矣。加之以法度。則一月定矣。法度不立。而學爲無用。凡今之士。惟稚而未成。貧而無食者。乃肯入學。惟其昏。不才。貪鄙而無節行者。乃皆聚於學。惟其罪。

而不受罰者乃求藉於學故凡茂異秀之士以不至於學為高其有在者則必共以為無耻而皆以為諺故其養之常於其不取而取之常於其所不得養然則今之拔乃為棄材之地乎噫三代之王獨何以天下之士而使之皆由於學哉夫折今之士而入學可也因今之學而後取士亦可且三歲所官數百人而天下之士常有云之歎者其一日而至者不足數計也從

忠後孝悌必修於家必聞於鄉村智識賢能必其於事必推於友舉其茂異秀傑者畢至而務養其心以稍息其多言然後少變今之意而足以取之則先王之道庶乎可復矣夫禮義廉耻惟上所厲故士得以自重今天下囂囂然養之而不以道而上不免有媮上厭儒之心譬猶父母不素教子一旦以其不肖而欲盡棄其所愛不可之大者也兵權上曰非詐不為兵蓋自孫武始甚矣人

心之不仁也。非武之書不好焉。用兵以詭古之聖智。或不能免。自管仲咎犯先軫。其人已不純於義務。爲爭利必勝之術。春秋之世。且有侵伐之事。國各講求其意以備之。而秦楚橫行於天下。大抵無義兵矣。然則非武之獨爲詐也。而謂之自武始。何也。曰。管仲咎犯尤軫。致其君於霸強。本出於兵。然獨變先王之兵法。而自爲法耳。蓋其意常先治國家。停禮信。厚集人心。而親附諸侯。至於決戰濟師。而

後益之以詐。不專以詐自多也。故古之於兵也。止言其法部曲行伍。坐作進退。繁簡曲直。紀律號令。皆法也。能盡此以爲不可敗。則軟至而智見矣。故法可傳而智不可傳。至於孫武始棄法而言智。其著兵之情。奇正分合。豫應天下之變。百出而不窮。以詐自名於世。而曰兵徒詐而已矣。蓋管仲咎犯之所畧用。而求詳陰取而諱稱者。武盡載之。而後世之好爲詐者。思欲出武之外。亦終不可得。然則武

真譎詐之雄者也。國之有兵也，能擇將而授之，而它不與也。夫武之兵，書人主不得而用之，其將自用之可也。闔閭之時，連歲謀楚，嘗一入其國都，卒無一人之獲，暴師不返。而夫槩王先歸自立，闔閭與越爲仇，故武者書亦言越人之不足畏。然吳旣去楚，勾踐來伐，敗于檣李，闔閭以戰死，武皆在其中。夫差二十一年之間，卒亡其國，不知武猶爲用耶？將終而死耶？將王孫誰之？流皆受教於武耶？計武者

書及用事之時，楚興越亡，吳而侵壞中國，然則武術之無救於國家，亦可見矣。然則雖爲將亦不可用也。而後世之兵，悉謂其故智於其言有所不能通者，皆深思遠慮，務出無端，涯之見以求合之，且前乎武者，非無人言兵，其法猶可考，不必黃帝舜禹周官之司馬法也。曰是純仁義者，而非兵。若管仲咎犯，儻庶幾乎曰：是猶有仁義也，亦不足以爲兵。而爲兵者，必詐而後勝，故無出於武之書，噫其

人心之不仁耶不然何其遺棄衆說而好之
篤而敬之深耶韓信號善用兵自言其法出
於武曹公無敵於天下猶師武術自爲之傳
唐太宗李靖近世君臣之言兵者無出其上
其所問對亦止於武之意而天下好奇之士
奮筆墨以傳蓋武之說而爲書者數十百家
而號孫子爲談兵之祖其氣焰興起於百世
之下若將與聖賢並稱者噫人心之不仁至
此極耶豈數千年之獨不幸耶今之所患者

以天下之大甲兵之強謀臣智士之衆而
嗜好訓學者不出於武自爲一將之術耳然
且講之而不得其要求之而不中其情而今
世之良策真智因以廢放而不舉夫選天下
之士教之於學試之於庭使之讀誦以爲文
義者乃無先於孫子彼固無所見於此也使
有所見猶無益也而徒以不仁之心上下相
授授天下以不仁之心患之大者也臣嘗論
之今天下或不免於用大兵用大兵者以爲

奏請
卷五十五
二十四
之勢。虜有百戰百敗之道。吾有百戰百勝之術。夫百戰而百勝者。不戰而可以勝也。百戰而百敗者。未戰而先自屈者也。殺人以求勝。古人之所不免也。不待殺人而後勝。今日可見之效也。然其法皆不載於武之書。今將因武之書以通之。而後用今之兵乎。則是捨百戰百勝之術。遺虜以其具。而自爲是勝負相搏。不可必知之形。計之失者也。臣非無見於此。而強效世之迂闊者。以黜武也。蓋其精者

不得而言。言其粗乎。則與迂闊者何異。雖然。臣請終言孫武之不可用。夫戰國相吞。無義無名。而志在必勝。故武之術出於名義之所棄。爲此下策。而其所謀者。行陣之淺畫。地形曲折。軍勢翕張。特俄頃之智耳。使將帥自爲之。猶或不廢。而國論則何爲焉。今之談兵者。紛然皆至於上。臣不知其說也。夫今之所爲戰者。戰虜乎。戰吾國乎。自淮以北。豈非吾土地乎。其來鬪者。將非吾民乎。抑盡虜乎。然則

流涕以對之猶不足而孫武之智尚忍言之
嗚呼豈未有思及此者也

兵權下曰言之實者無奇而厭聽故天下多
奇言而言兵爲尤奇人主慨然欲聞天下之
言則其言得以入而言兵者入之爲最深奇
言漫衍於天下而天下反皆以奇爲常是以
下未知兵而習爲多殺人之術上未用兵而
先有輕殺人之心嗚呼孰能知其爲天下之
大禍耶平居無事常言兵計其衆可襲其

可攻其地最利宜先取以制敵取者上中下
計當出於某吾以何道應之其將其爲良可
友間以疑之可死士以刺之其兵可亂牛渡
以薄之倍道以掩之某處葭葦蔽虧林麓深
阻可用伏兵某爲奇道可用以出敵不意或
欲爲辯士說下其腹心大臣或使內潰或使
來降或自請爲將用其術以制勝或乞乘傳
招集豪傑不費糧糗甲兵自以義民殺虜占
陣法兵法凡幾家今不可循用宜悉損益何

事刀槩弓弩。今未精者有幾。更為擊伐之技。或乞試上前。或請頒其法於諸將。或言時不可失。坐論無益。今當并進。益取敵地。以自為守。因事觀變。或言臣歲月浸晚。恨不及功名。乞一死敵。或言古者取天下。凡幾。其故術猶在今。當何所用。雖始若少緩。終當有成。其言邊亭敵地。風沙蒼莽。雨雪凍饑。戰士哭聲。器械解弛。使人憂悲恐懼。至論讐耻。憤激瞋目。按劍。或廣大其意。下城得地。所過牛酒迎勞。

王師復故。現土天下一家。使人慰喜而浮輕。欲不計勝負存亡而為之。其或已在親要。朝開說。素所狎昵。縱言不顧。或疎遠求進。譬或上山心。或山林草澤之士。請來獻見。或在外。臣無以固結恩寵。走馬面論。密疏入中。或因緣稱薦。無以為名。必挾兵說。以自重。且其開口論議。容止不動。聲音偉然。問答縱橫。不可窮詰。至於超乘負矢。意氣敢決。而其上目。心之矣。凡此者皆奇言也。人主慨然而樂。

惡之弊未必用而其輕殺人之念已動於中
 矣凡此者其意非真以為見於事也以為言
 之不得不可也非謀國也非慮患也中一時
 之利也然則未必用者有時而用矣
 漢武帝聽王恢計欲擒單于單于不可得擒
 而漢首事結禍無已天下幾亡宋文帝用江
 陵人荷擔而立者累月元嘉之政衰焉六
 下之利害舉而聽一夫之奇言

彼其初固不知其患之將至此也今天下之

士好為奇言而言兵為尤奇者十年於此矣

好惡之相形權利之相誘奇言盛而實言息

矣凡向之能為實者今未有不轉而為奇者

也雖然臣有憂於此而亦切以為賀焉何者

天下之能為奇言者眾也昔日之奇今日之

腐壞而無用者也朝對暮論耳目煩矣聽聞

熟矣庶幾其厭之乎庶幾其可以實言乎雖

然實言不足聽也五穀之味澹然不與眾味

俱嗜味者不能食也。其所以食之而不敢廢者，畏其不食則饑而死，而衆味不能救焉耳。故夫有聞實言於今世，如畏不食五穀之死，而後其言可得而聽也。何謂實言？今世或有以爲兵端可畏，易開難合，厚賂請和，可以持久，此偷安姑息之論也。兵何嘗一日而不可用乎？顧其用如何耳。故不多殺人，則兵可用；邦本不搖，則兵可用；不橫斂不急征，則兵可用；將非小人，則兵可用。天下雖不畏戰而

亦不好戰，則兵可用。視北方如南方，則兵可用。功成而患不至，外闕而內不知，雖不免於用詐而羞稱其術，雖大啓舊國而能不矜其事。若是者，其兵無不可用也。夫水居者好游，崖居者好緣，此其勢也。游而不溺，雖游可也；緣而不墜，雖緣可也。故凡今世爲用兵之奇言者，未有不犯是數患者也。犯是數患，如游者之必溺，緣者之必墜，而曰吾不顧而自爲也，而可乎？孫武吳起穰苴孫臏，巧於用兵，今

雖無之不足慮伊尹太公管仲諸葛亮智於
謀國今雖未有不足憂其實言之不可亂者
止於如此

論中國失所
以待夷狄之
也在於有名
義而不能執
有權而不能
用

夷狄外論一曰臣為外論四篇其二篇言今
事著其首篇曰為國以義以名以權中國不
得治夷狄義也中國為中國夷狄為夷狄名
也二者為我用故其來寇也斯與之戰其來
服也斯與之接相其所以來而治之者權也
中國雖員夷狄雖賤然而不得其義則不可

以治不得其名則不可以守不得其權則不
可以應三者并亡譬猶舍舟楫而濟深淵以
勇怯為沉浮幸而得濟不可為容不幸溺沒
死且及之矣後世之事是也自嚴尤論戎狄
以為前世未嘗有上策至唐太宗能擒頡利
郡縣諸戎始以嚴尤為非若太宗者所謂上
策歟噫亦陋矣以先王之待夷狄何策之可
論又况從而區別之與秦漢並稱乎若太宗
者又真以為有策則是不能知先王所以待

夷狄之意而何自謂得上策乎。堯舜之時南
 自淮徐東被青州之境上。凡海濱廣斥山谷
 深。袤。之。地。教。治。所。不。及。者。大。抵。皆。夷。狄。也。盡
 與。中。國。錯。居。又。非。若。後。世。止。有。獫。狁。獯。鬻。乃
 在。長。城。之。外。相。去。且。數。千。里。而。以。為。難。治。也。
 堯。舜。之。土。地。至。狹。又。無。利。兵。危。矢。詐。謀。奇。計。
 而。夷。狄。不。能。侵。暴。者。名。義。與。權。皆。得。也。嗟。夫
 中。國。之。所。以。為。中。國。以。其。有。是。三。者。而。已。苟
 捨。其。所。以。必。勝。之。具。而。獨。以。詐。力。為。用。是。既

狄矣。其至於紛紛何足怪乎。蓋自

戰國起三百年之間。秦人最為雄小國次

第七滅。而夫其地而為六國。秦又滅六國。合

天下而盡有之。又欲兼取匈奴。秦人之暴虐

於夷狄矣。漢起匹夫。親搏天下。不數年而據

秦之舊。此其為仁義道德。足以懷柔其民

者。何至令。冒頓乃能控弦數十萬。以憑陵

遼。塞。入。三。天。原。晉。陽。乎。蓋。三。者。自。是。并。亡。不

復。有。中。國。夷。狄。之。分。矣。特。以。地。勢。相。別。異。乎

師轉餉深入屠戮如擊取禽獸力
弱則前之屈意出金銀繒帛配愛女以壻之
豈獨何所愛張良陳平蓋策士而絳灌之爲
丞相主國論者奮挺大呼望屋以食之人也
是亦安能知先王之意哉獨一賈誼知之以
爲戎狄召令主上之操天子共貢臣下之體
雖然誼於制患之術淺矣請自爲典屬國用
三表五餌耳若是者先王待夷狄之意乎真
使匈奴不當漢一大郡此何足治而泥木石

討強弱者乎夷狄嘗苦中國無信義甘言厚
利以相啗悅首開兵端志在誅剪然則中國
之不振其失道久矣豈一日之故也世無堯
舜湯武待夷狄之意終不可見無稷契伊尹
終不能秉法陳義以佐其君其所誦習以爲
笑於天下者蓋書籍之章句耳嗟乎有名義
而不能執有權而不能用或伐或和視其勢
之強弱而不能定此漢唐之事不足論也是
旣然矣執之於無所執用之於無所用以和

爲常與之爲一。而天下之人熟於聞見。不知其爲中國夷狄之異者。此祖宗之事。臣不敢深論也。臣之所論者。一事自景德元年與契丹盟。更六聖。百二十年。聘使往來。天子親與之揖遜於庭。未嘗一日敗盟約也。女真本小種落。契丹奴役耳。不幸天祚失道。使得猖狂破取其國。天祚以爲與大國義兼兄弟。當來援我。或遂不復其國。則望白溝以南。自歸。當是時。中國以大義之故。遣十萬衆制女真使。

不得逞。彼知大國爲之助。其勢何遽至此也。豈與約並滅其國。分取幽州故地。以爲功者。比乎。失此不念。遂有今日。然則夷狄雖不義。常以信義望中國。中國以夷狄爲不義。是以不用信義答之。不知此其所以爲中國者。本不以夷狄之無廢也。夫兼考前世成敗之故。深思今日致患之本。復修先王三者之道。則中國之待夷狄。固無難矣。何必勞神於智計。鬪勝於士卒。益趨於末。而不能反哉。故夫若

不足聽而決不可易者臣之論是也

請以復仇為正義而明加親之決不可為

夷狄外論二曰秦漢以來待夷狄者不和親則征伐何也其術盡於此矣和親則主辱名卑而民得安征伐有功則主榮名尊而民傷無功則主與民俱傷而有功常少無功常多是以後世之論是和親者十九夫必有征伐之害而後知有和親之利先王未嘗征伐夷狄雖不與之為和而亦不與之為怨是故無以卑吾名而亦無以喪吾實雖然先王之道

不行久矣而今日之請和尤為無名夫北虜乃吾仇也非復可以夷狄番而執事者過計借夷狄之名以撫之夫子弟不能報父兄之耻反懼仇人懷不釋憾之疑遂欲與之結歡以自安可乎往者紹興行之天下不厭至於廢逐大臣誅殺名將盡黜異議者空士大夫之列洶洶數歲而後定一旦虜自敗約始舉不得已之兵以應之天下因又自言復讐為事暴師淮水之上久未有功宰相仍用前策

建請罷督帥徹攻具出東西北道四要郡以
乞之而復為和俄而虜又大出天下之心凜
然以為盟誓必不可保然自是疆圉無事又
千餘年虎卧在庭其起無時室中之人不得
安也使無弓矢陷弇或不免徒手而博之以
必死為決猶愈於坐而待其噬也若有弓矢
陷弇可也乃畏虎而不敢用可哉嗚呼失吾
所操之具而聽虜之自為是獨可時而可也
入天下非不知請和之非義矣然而不敢自

言於上者畏用兵之害也其意以為一絕使
罷路則必至於戰而吾未有以待之故也乃
其以為不可而敢自言於上者此非真知其
不可也直媒之以自進也非可用以當
勇也故真知其義之不可者皆內愧竊歎而
不敢言者也真知者不敢言敢言者不足信
然則今之所以待虜益疎者矣今日之議臣
不敢獨以告於上而執政事者皆知之昔祖
宗之世也內治已定則所謂求和親之利者

為保全邊民計耳。是不憚自屈而力行之可也。今日在二之憂。不得尚用。此使虜復如辛巳。申念。雖大眾以未。固不可。已五六十年矣。復。復為天。盛極將亡。它人出而有之和而不可也。蓋非惟其義之不可。而勢則然矣。昔祖宗之世也。唯其有以馴養契丹。使不敢桀驁。則兵可以至於不用。今日之兵。其決不可不用矣。其用有早暮遲速耳。而早

暮遲速又非大相遼也。遠者五六年。近者三四年。其尤近者或在朝夕耳。然而執事者畏一戰之故。不敢以告其上。因不復為之慮。幸其事之不在已。引而去之。夫憂在子孫者。偷吾身之不及見焉。可也。憂在吾身。而有出於十數歲之外者。偷目前之未及見焉。可也。今也無十年之遠。有朝夕之近。是固不可免之。急患也。相。而終未敢言者。何也。賈誼以為火厝之積薪之下。而寢其上。火未及燃。因

虜當時舉朝以為非計。其後三年，又議進書事。虜嘗馳一介來請，前年我復遣使。虜亦未測吾意所在。此三者皆足以開隙於虜。然而虜終不敢自隙。以此策之，虜未動也。或者內有難，不暇與吾角。或者上下畏兵，苟欲無事。或者不肯先發，坐觀吾變。是皆不足為憂。然陛下昨必為是何也。豈非以為兵惡無名，思所以致之乎。吾用兵之名，若雷霆久蟄，藏而不震，一日可用，即用耳。何憂無名而必為是。

乎。臣以為過矣。夫苟惡其無名，則是未能知用兵之名，直論彼我強弱之勢耳。此其勝負未可知也。吾有必勝之名，又有必勝之實，而患不為其奇，必勝者，譬若尋常姑以力相搏而已。此則不足畏也。臣聞古之善舉事者，必有先勝之形。使吾之國人，曉然自知其所必勝，而敵不知。若此者，勝不然。敵見吾之所長，亦莫然自知其不可當，不必外示其弱。若此者，亦勝。內則吾莫知其必勝，外則敵人不知。

我為必勝。若世者謂之危兵危兵難用。噫。今日之。一城取一郡。一將數萬人。乃。以此為勝。敵。結未。有已也。恒。諫。安。嘗。再。得。中。原。而。無。救。於。晉。之。衰。今日之兵不互。六。并。使。此。方。之。勢。皆。在。已。盡。取。河。南。鼓。行。入。京。即。為。宗。廟。修。奉。陵。寢。若。東。無。事。西。無。事。北。無。事。三。面。俱。為。虜。守。臣。不。知。所。為。百。况。止。於。拔。一。城。取。一。郡。或。敗。其。一。將。為。功。乎。往。日。之。事。是。已。聚。

數十萬兵於境上。纔一破靈壁虹縣。遽謂一月三捷。既而偏師不利。又曰謂敗捷。因以罷兵為和。雖計寡謀。不。兵當復然乎。豈以多殺人為。正用梁益。故決取秦。猶使吳并攻。今天下中裂。四方皆可用。事。臣不知其為計者。果何如也。雖然。此。非。臣。之。所。必。知。臣。之。所。必。知。者。下。用。事。之。勢。夫。用。事。之。勢。必。使。輕。利。而易為。不使重。而難舉。而者。去。鷹。隼。乘。風。

高人於雲漢視禽鳥所在而搏取之駿馬日
馳千里過都越國恍然若無所見此其以輕
舟捷疾故能勝物若夫爰居腹翮非不大也
逆風於身東門而不能去駕牛載重行才十
數里復遲天兩喘息躑躅而不能逸此皆困
重之勢也唐太宗取天下滅夷狄得輕利易
爲之勢故兵不難動動必有功兵休事已無
復後患而天下卒以平治今日之事實有困
重難舉之勢前日賣茗飲者數百人爲曹偶

以抗官軍此不過弓手十將之事一兵官足
以制其命矣而猖獗歲餘聲入閩嶺嘗罷斥
兩帥選擇使者僅而獲之若此者其可以遇
大敵乎使如太宗彼此前後所向必應而無
後憂其將能乎祖宗以天下之衆困於區區
美人之數與者蓋以上下牽制首尾顧望內
外異司凶重而事也今其勢復然陛下亦
自知之矣變語重難奉之意使有輕易
爲之其事不在將在朝廷大

政。小。國。之。形。已。是。又。未。可。以。一。二。言。也。三。國。之。形。蓋。在。此。矣。

夷狄外。不可。以。攻。內。可。以。守。全。國。也。外。可。以。攻。內。不。可。以。守。亡。國。也。外。不。可。以。攻。內。不。可。以。守。僅。存。之。國。也。可。以。攻。而。不。為。必。攻。之。形。不。足。以。守。而。為。固。守。之。勢。折。強。大。以。就。弱。小。臣。不。知。其。說。也。何。謂。可。以。攻。而。不。為。必。攻。之。形。今。之。淮。南。北。是。也。使。吾。欲。得。志。於。虜。非。益。進。深。入。盡。吾。境。而。與。之。守。立。萬。死。百。敗。

之。地。以。示。其。不。可。過。之。鋒。何。足。以。庶。幾。於。有。成。而。况。委。棄。垣。墻。視。為。荒。閑。無。用。之。地。而。無。經。營。分。畫。之。要。身。坐。困。內。地。助。虜。自。攻。中。外。抵。掌。但。以。復。得。故。地。為。言。是。欲。不。出。戶。庭。而。遙。策。門。外。之。事。者。歟。何。謂。不。足。以。守。而。為。固。守。之。勢。今。之。防。江。是。也。上。流。有。武。昌。之。兵。下。流。有。京。口。秣。陵。之。兵。皆。重。兵。也。淮。無。宿。師。故。恃。三。鎮。為。巨。防。夫。以。孤。江。與。敵。為。對。則。三。鎮。不。得。不。守。今。淮。南。北。尚。不。憂。其。有。失。也。何。必。

預憂其有失而守江乎。善守者守四夷。今不
 及矣。守其境而不知今日之所謂守者何名
 不在邊而在室。不知今日之所謂守者何名
 也。匹夫小人。衣食於千里之外。當樽俎七
 筯之間。而能有遠思。今處門內之事。非必智
 者而後能也。如農夫之自耕其田。耳所以耘
 耨耒耜之日熟矣。然且輕重失宜。緩急失中。
 首尾顛錯。而無據其於天下之大計。臣固知
 其不及也。悲夫。昔孫氏以謀臣之多。將士之

勤且精。平生百戰之勤。欲望淮南。守之地
 而不可得。今也兩道而有之。方千里。十九郡。
 侯之。塵沙莽。民物凋殘。城戍衰弱。雖建立
 官吏。而人不能自保。曾無長久自立
 之意。徒欲內守。其為百世不傾之基。豈
 非與古人異哉。雖然。上則亦知淮之可重
 矣。其所以。而輕止者。有二患。一則為嘗
 與虜約。無置。今且赫然增備。守虜必
 來爭。或備守。則未能為益。而有所喪

一則以爲既分。言畫守禦必當。其入。權有所在。則成。其成定。且。鎮跋扈之事。而臣以爲二患者。其。之所當慮。且雖使淮上地如今日。不置大兵。若有善吏守之。虜卒以數萬衆。攻之不能克。捨之不敢過也。豈有增備益守而先憂其敗者乎。夫守吾之要地。所以致虜之必爭。大事之機。蓋見於必爭之日。且虜能以虛言空約。禁吾不敢守要地。又得吾重賂。不戰而勝。孰甚於此。善爲國。

者擇人而已。方欲有事。安能盡使。擢不分。如文欽諸葛誕。固不可與。若羊祜杜預。亦可乎。藥非烏喙。無以療吾疾。而烏喙之毒。亦能殺。人則善醫者。制之而已。以其毒而并廢其藥。而吾之疾。不可救矣。夫今之所謂繁盛雄富者。二浙七閩耳。皆區區吳越僻陋。不足較之。地。強。弱。成。敗。之。所。不。在。也。畧。淮。而。守。江。守。江。以安閩浙。此其去中原也遠矣。臣常患今世之言國事者。不見天下之勢。而好爲無益之。

奏請
卷五十五
四三
謀蓋其形便曲折本非入主之所當盡知而徒以紛亂外則失委任將帥之意而內不能為廟堂一定之策嗚呼自隆興以來天下益多言矣

法度總論
適又上法度總論

其一曰欲自為其國必先觀古人之所以為國論者曰古今異時言古者常不通於今此其為說亦確而切矣雖然天下之大民此民也事此事也疆域內外建國立家下之情僞

法度總論
為國者當
觀古之無言

奸惡上之生殺下奪古與今皆不異也而獨

曰古今異時言古則不通於今是擴古於今

絕今於古且使為國者無所斟酌無所變通

一切出於苟簡而不可裁制矣故古今異時

之論雖不可廢然臣有獻於此願陛下深思

之蓋陛下之欲自為其國者必將因其已行

襲其舊例聽其已弊而不加振救之術以日

入於積壞則不可謂之自為其國苟為不因

已行不襲舊例不謂之然而加之以振救之

術則如之何。而事將以意行之。以心運之。忽出於一人之。看。而不合於天下之心。則。其。愈。謬。而。政。事。疎。矣。故。臣。所。謂。有。獻。於。此。下。先。觀。古。人。之。所。以。為。國。夫。觀。古。人。之。所以。為。國。非。必。遽。效。之。也。故。觀。衆。器。者。為。良。觀。衆。方。者。為。良。醫。盡。觀。而。後。自。為。之。故。無。言。之。失。而。有。合。道。之。功。且。古。人。之。為。國。具。在。方。冊。而。已。其。觀。之。非。難。也。陛下幸進臣而琴之指數壽畫不終朝食而古人為國之大

槩森然見於目中矣陛下深覽太息作而深惟以斷自聖志則不待食頃而所以自為國者可決意行之而無難矣夫以封建為天下者唐虞三代也以郡縣為天下者秦漢魏晉隋唐也法度立於其間所以維持上下之勢也唐虞三代必能不害其為封建而後王道行秦漢魏晉隋唐必能不害其為郡縣而後霸政舉故制禮作樂文書正朔律度量衡正名分別嫌疑尊賢舉能厚民美俗唐虞三

代之所謂法度也。至於國各自行其政，家各自專其業，累世不易，終身而不變。考察緩而必黜陟，簡而信。此所以不害其封建而行王道也。秉威明權，薄正期會，課計功效，核虛實，驗勤惰，令行禁止，役省刑清。秦漢魏晉隋唐之所謂法度也。至於以一郡行其一郡，以一縣行其一縣，賞罰自用，予奪自專，刺史之間有條，司隸之察不煩。此所以不害其郡縣而行霸政也。論者所謂古今異時，言古不通於

今者，謂王霸之未易分，唐虞三代之未易復而已。若將行其法度以制四海之命，不去其所以害是者，而劫劫然惴惴然害之愈深，守之愈固，膠而不解，滯而不通。此豈有古今之異時哉？蓋古人之所以為國者，雖各係其德之厚薄，化之淺深，世祚之短長，然陛下即而觀之，豈有欲其行之而乃從而害之者乎？然則今世之法度，其害之者衆大而難去，深遠而難言矣。觀古之無害而求去今之害，則陛下

下之國其大方數千里舉而自為以復祖宗之舊雪百年之耻無不可者矣

論立國者當謂真所以得之道不必加務矯失以爲得

其二曰昔人之所以得天下也必有以得之其失天下也亦必有以失之得失不相待而行是故不矯失以爲得何也蓋必有真得天下之理不俟乎矯其失而後得之也矯失以爲得則必喪其得唐虞三代皆有相因之法而不以桀紂之壞亂廢禹湯之治功漢雖滅秦亦多因秦舊然大抵天下之政日趨於細

而法日加密矣人其猶有自爲國家之直憂

不專以懲卻能人之尖計矯而反之遂以爲

功且東漢之末四方分割壞亂甚矣魏武雖

嚴科條審律令以重足屏息操制羣下而截

然使人各得自盡以行其職守者猶在也至

晉之敗尤甚於漢南北角立遞興互滅及其

岫然自見者猶皆自有爲國之意使其下無

飾非養過之心人存政舉隨其所立亦或瞭

然可見及隋之末年喪亂蜂起癰疽潰裂而

太宗一旦立法定制。疏明簡直。上下易遵。然則魏不以諱漢之失。爲興唐。不以懲隋之亡。爲強夫興亡治亂。各有常勢。欲興者由興之塗。將敗者趨敗之門。此其所以不相待而非出於相矯也。唐末之亂。重以五代。雖生人之無寧歲久矣。然考其所以禍敗。亦何以獨過於秦漢晉隋之亡。蓋國之將亡。則其形證固已若此矣。而本朝所以立國。定制度。維持人心。期於永存。而不可動者。皆以懲創五季而

矯唐末之失。業爲言。細者愈細。密者愈密。拯手舉足。輒有法禁。而又文之以儒相。輒之以正論。人心日柔。人氣日惰。人材日弱。舉爲儒弛之行。以相與奉繁密之法。遂揭其號於世。曰此王政也。此仁澤也。此長久不變之術也。以仁宗極盛之世。去五季遠矣。而其人之懲創五季。不忌也。至於宣和。又加遠矣。其法度紊矣。而亦曰所以懲創五季而已。况靖康以後。本朝大變。乃與唐末五季同爲禍難之你。

紹興更新。以及於今日。然觀朝廷之法制。士大夫之議論。隄防局鑄。孰曰非矯唐末而懲五季也哉。夫以二百餘年所立之國。專務以矯失爲得。而真所以得之之道。獨棄置而未講。故舉一事。本以求利於事也。而卒以害是事。立一法。本以求利於法也。而卒以害是法。上則明知其不可行。而姑委之於下。下則明知其不可行。而姑復之於上。虛文相擬。浮論相倚。故君子不可用。而用小入官。不可任。而任吏。人情事理不可信。而信法。惟其測短寬。

平。粗存古人之意。而文具實亡。亦獨何以異於周秦之敝哉。於是中原分割。而不悟其由。請和仇讐。而不激其憤。皆言今世之病。而自以爲無療病之方。甘心自處於不可振救。以坐視其敗據。往鑒今而陛下深思其故者。豈非真所以得之之道。未講歟。誠講之而行之。當舉者舉。當廢者廢。昔之密者。今爲疎。昔之細者。今爲大。今日出令。而明日丕變矣。何侯

於卒歲之久哉

論法度不變
而為害者十
數條

其三曰所謂舉一事求利於事而卒以害是
事立一法求利於法而卒以害是法者何也
今朝廷之法度其經久常行不可變改者十
數條而已而皆為法度之害故用人以資格
為利而資格為用人之害銓選以考任為利
而考任為銓選之害薦舉以關陞改官為利
而關陞改官為薦舉之害至於任子則有數
害自員郎致任即得蔭補為一害太中大天

待制以上蔭補得京官為一害一人入仕世
爵無窮為一害今者汰其謬濫限以員數又
為一害科舉亦有數害取人以藝既薄於古
今併與藝而失之為一害古者化天下之人
為士使之知義今者化天下之人為士盡以
入官為一害解額一定多者冒濫少者陸沉
奔走射利喪其初心於今之法又自壞之為
一害一預鄉貢老不成名以官錫之既不擇
賢又不信藝徒曰恩澤官曹充滿人才敗壞

又爲一害。京師之學。有考察之法。而以利誘。天下州縣之學。無考察之法。則聚食而已。而學校之法爲害。制舉所以求卓越。多聞之士。而責之於記誦。取之於課試。所言不行。所習不用。而制科之法爲害。博學宏詞。昔以罷詞。賦而進人於應用之文耳。美官要職。遂爲捷徑。一居是選。莫可退卻。而宏詞之法爲害。募役之法。本以免天下之爲役者耳。今也保正長之敝。通天下皆患之。而役法爲害。昔之律

勅。綜理萬事。朝廷隨時制宜。定爲新書。以備賞。有出意見。莫知推行。但曰檢坐申嚴而已。而新書爲害。國家本患州縣之過失。不得上聞。故置監司以禁切之。而今也。禁切監司之法。反甚於州縣之吏。豈以監司爲非其人乎。抑惟其人而必用是法乎。而監司之法爲害。府史胥徒。所以行文書。給趨走。雖堯舜不能廢也。而今也。植根固本。不可搖動。大官拱手。惟吏之從。而胥吏爲害。又因是以推。昔之

所行行經界則經界為害。行保甲則保甲為害。行方田則方田為害。行青苗市易則青苗市易為害。舉事立法無非所以求利而事立法行則無非為害。上下內外亦舉皆知其為害矣。然而其賢者則以為是必不可去之害。庸愚者則恃其有是害也。足以自容而其小人則或求甚於所害。天下皆行於法度之害而不蒙法度之利。二百年於此。日極一日。歲一歲天下之人皆以為為不知。所終而不

知。天下將何以救之哉。故臣願陛下揚其耳目而治之。去害而就利。使天下曠然一日得行於昭昭之塗。雖三代以上遠而未易言。兩漢及唐之盛世可立致也。

用人資格 何謂資格為用人之害。以賢舉人以德命官。賢有小大。德有小大。而官爵從之一定而不易。此堯舜以來之常道也。無有所謂自賤而歷貴。循小官之次而後至於卿相。如後世之所謂資格者。然堯舜以來遠矣。

未可遽復。則資格用人未可遽廢。至於不能
得資格之利。而受資格之害。資格之害深。則
人皆棄賢而為愚。治道日壞。而不自知。此不
得不因今之法。而少變之也。夫計日月累資
考。雖堯舜三代。則亦有然者。而不以是待天
下之賢才。有德之人。何者。賢才有德之人。以
此官稱此人可也。豈可疑其資格未至。而姑
選之哉。至漢人則已。患苦其弊。守相列侯為
九卿。九卿為三公。天下之賢才。狀而俗吏。用

矣。伊呂周召之儔。非其不為秦漢以後出。亭
法度使之然也。唐太宗雖以戰伐取天下。而
用人能盡其才。不拘攣於常格。以起一時之
治。尚有可喜。蓋資格者。生於世之不治。賢否
混并。而無所別。故以此限之耳。而本朝遂以
治世而行。衰世之法。藝祖太宗所用。猶未有
定式。惟上所拔。間得魁磊之士。至咸平景德
初。資格始稍嚴。一寇準欲出意進天下士。而
上下羣攻之矣。故李沆王旦在真宗時。謹守

資格。王曾呂夷簡富弼韓琦在仁宗英宗時。謹守資格。司馬光呂公著在哲宗時。謹守資格。此其人皆以謹守資格爲賢。名重當世。惟王安石破資格以用人。一時所謂名士力爭而不勝。其後章惇蔡京王黼秦檜相踵效之。然而進小人而亂天下者。此五人也。由五人之所用。則當以不守資格爲諱。雖然。資格非善法明矣。而李沆十數人者。以守資格得名。而其時亦以禪治何也。蓋能先別其流品不

分君子小人之塗。以定清濁上下之序。彼自號爲德度智畧。足以居大位者。亦已素許之矣。特欲其履歷以實之而已。故其人有自小官。而其望已足以爲卿相。至其久也。亦卒爲之。若此者。可謂得資格之利也。今也不然。無有流品。無有賢否。由出身而關陞。由關陞而改官知縣。由改官知縣而爲四轄六院。由四轄六院爲察官。由察官而爲卿監。由卿監而爲侍從。由侍從而爲執政大臣。或由知州監

司而爲郎。由郎而爲卿監侍從執政。資深者序進。格到者次遷而已。若是而欲以舉賢才起治功。其可得乎。侍從不薦士。宰執不舉賢。執格而進曰。此足以任此矣。陛下雖欲責之以事。詢之以謀。彼安所從知乎。此臣所謂受資格之害也。且本朝廢資格而用人。無若王安石。章惇。蔡京。王黼。秦檜之爲相。守資格以用人。無若李沆。王旦。王曾。呂夷簡。富弼。輔受。司馬光。呂公著之爲相。然攷其功效。驗其答。

才本朝以資格爲用人之利也。決矣。故臣欲陛下審乎資格之實。深念今日人才衰乏已甚。稍加變通。號召收拾。以終成資格之利。而不受資格之害。且天之生才也甚難。人主之得才也亦甚難。母天闕摧折之使至於盡。蓋今世猶有可用之人。誠使朝廷之資格一出於人才之所當用。則有資格之利。而無資格之害矣。

用人銓選 何謂銓選之害。甄別有序。黜陟

請並除之選
並歸於部

不矢者、朝廷之要務也。故自一命以上。皆欲用天下之所謂賢者。而不以便其不肖之人。切怪人主之立法。常爲不肖者之地。而消靡其賢才。以俱入於不肖而已。而其官最要。其害最甚者。銓選也。吏部者。朝廷喉舌之處也。尚書侍郎者。天下貴近之臣也。處之以其地。任之以其官。與之以天下士大夫甄別黜陟之柄。而乃立法以付之曰。吾一毫不汝信也。汝一毫不自信也。其人之賢否。其事之罪功。

其地之遠近。其資之先後。其祿之厚薄。其缺之多少。則曰。是一切有法矣。天下法度之至詳。曲折詰難之至多。士大夫不能一舉手措足。不待刑罰而自畏者。顧今無甚於銓選之法也。嗚呼。與人以官。賦人以祿。生民之命。由此而出矣。使加之意。天下不於此乎。望治。風俗不於此乎。求厚。人才不於此乎。責實。而將安所取之。奈何。舉天下之大柄。而自束縛蔽蒙之。塵塗蠹折。乃爲天下大弊之源乎。雖然。

是幾百年於是矣。其相承者非一人之故矣。學士大夫勤身苦力，誦說孔孟傳道先王，未嘗不知所謂治道者，非若今日之法度也。及其一旦之爲是官，噤舌拱手，四顧吏胥以問其所未嘗知之法令吏胥，上下其手以視之。其人亦抗然自辨曰：吾有司也，固當守此法而已。嗟夫！豈其人之本若是陋哉！陛下有是名器，爲鼓舞羣動之具，與奪進退以敘天下，何忍襲數百年之弊跡，汨沒於區區壞爛之

法以消靡天下之人才，而耳心以使能不能如此則治道安從出而治功何自成哉！况自唐中世以前，吏部用人之意猶有可考。今之所循者，乃其衰亂之餘敝耳。百王之常道不容至於陛下而不復也。夫曰私曰偏曰怨曰謗曰動衆曰招權，此末世之庸人所以恐弱其上而疑壞治道於將興之時者也。陛下選考昔人之已行，毅然不惑於衆，因今之銓選，一二人而付之，蓋今之大臣與人以堂除者。

請以薦舉循
次之說更相
爲用

乃昔日銓選常行之事。大臣不知其職任有
大於此而止。以堂除爲宰相之大權。堂除爲
宰相之大權。則無怪銓選爲奉行文書之地
也。使今日銓選得稍稍者用。若堂除之選。盡
歸銓部。然後大臣知職任。而銓選亦能少助
朝廷用人。尚書侍郎者。不虛設矣。

用人薦舉。何謂薦舉之害。使天下之大吏
得薦舉天下之車官。宜若爲善法矣。而今乃
爲大害。且關陞令錄職官。改官京官。若陞朝

官。又轉而至員郎。此朝廷自設限隔。以分貴
賤。而使人非舉不得入。曰三考。曰四考。有舉
者三人。若六考。若七考。有舉者五人。則門陞
則改官。朝廷之立是法。豈不曰吾不徒與
以賢能而與。賢能不自知。以薦而知乎。然則
今朝廷歲與人。以關陞改官者。豈曰此誠賢
與能者乎。大吏歲舉以改官者。亦豈曰此誠
賢與能者乎。其人之得關陞改官者。又豈曰
吾誠賢與能者乎。上不信其舉人者。舉人者

不信其求舉者求舉者不以自信必曰是皆
不可知而朝廷之法既已如此則不得不出
於此朝廷亦曰吾之立法既已如此則不得
不聽其如此然則是上下相與爲市均付於
不可知而已故奔競成風干謁盈門較權勢
之輕重不勝其求若此者不特下之人知之
上之人蓋知之矣方其人之未得出乎此各
卑身屈體以求之僕隸賤人之所取者而不
耻也此其復有其中之所存哉及其人之欲

得脫乎此也抗顏莊色以格之彼其下者又
爲卑身屈體之狀以進焉彼亦安受之而已
相承若此則以此見舉以此舉人陛下之人
才壞而生民受其病無足疑者嗟夫其始則
或不至是矣而流弊之極皆固守而不思
且京朝官者已爲天下之所貴而朝廷亦
貴之矣不自貴而使天下亦不知貴之
朝廷無不可爲而計今或奉之能也今合
而考累而任使其積弊計月而無在官之

者可以循至於次等之京官。其舉焉。其誠
可舉者。因今之法而舉之。與之以今之所與
之官。若是則庶幾乎士之稍自重者。知有常
途之可由。而不汲汲焉。為是卑身屈體以求
之。而僕隸賤人之所耻者。亦或知耻矣。其舉
人者。不困於求者之多。庶幾乎知所自立。而
或能真舉其賢能。以報上矣。解舉官之急。如
用。是要以風俗稍善。治道稍明。循次而進。必
無俟乎舉者。而大吏或一舉其材。則朝廷信

而用之。拔於常調。此薦舉之正也。然此有司
之事。執政大臣之所當請而後行。朝改夕定。
非若兵財之有所難也。睥睨隱忍。而不知為
之。遂為天下之大患。亦可悲也。

用人任子。何謂員郎致仕。即得蔭補為一
害人臣。以子任官。亦國之重事也。其與之宜
當於義。而稱於恩。使朝廷錄功紀舊之意。有
所表見。今日舉主。而改官率。餘年而至。且
郎。由常調入仕。不過佐郡而已。其功業未

請養公卿大
夫之子弟於
學校

以異。然且從而官其子。豈以是庸庸之所
短長之士。而必使繼世爲之耶。且其所以
顯者。職任勞效。或見稱於天下。而不
止於員郎。則所以得任其子弟者。亦
常調而至。此所謂其義不當而恩不
也。何謂自太中大夫待制以上。蔭補得
爲一害京官者。朝廷之所貴重。使天下士大
夫更六七。考用舉主五六人。而後得之。今闕
遠而待之者多。入仕久者。至三二十年始得改

官疾病憂患。公私愆犯。有終身不得者。或一

特與人改官。上下相目。以爲異事。今至以其

爲太中大夫待制者。卽以京官任子弟。何直

於彼而不惜於此耶。豈爲侍從大臣之子。則

無俟乎舉主考第而已。能度越天下之賢士

大夫者。歟。重之。則其法立而不能變。輕之。則

其恩濫而不能變。所謂輕重彼此不相應也。

何謂一人入仕。世爵無窮。爲一害。古者裂地

分茅。以報人臣之有功。使其子孫嗣之。所以

隋祖宗垂後裔也。至於官使必有所宜。不可以一夫官簿之所至。苟應法令而直與之。以爲恩則溢。以爲法則儉。以爲義則悖。且朝廷不尚賢而尚貴。朱紫混然。夷跣雜處。崇觀以來七八十年。人臣不以道而得貴仕者。任其元身自宜削奪。而今也。子孫仕宦。不知藝極。驕侈無忌。自稱世家。將使世之所謂賢者。何以勸焉。何謂今日汰其謬濫。限以員數。爲一害。且朝廷向之所以盡與之者。不知其謬濫。

而姑爲是無窮之恩也。今也知而汰之。而徒限以員數。則亦不可。夫爲上者使其下。以知義而已。義所可與。雖盡與之。吾何所得吝。不然與其一而棄其一。曰此在吾限員之外耳。此不得獨賢。彼不得獨愚。義理愈蔽。而人紀墮矣。故員郎非朝廷所甚重之官。其常調而至。此者可勿復與。其果有勤勞。或賢有德。聞於上者。與之可也。京官爲朝廷之所貴。奈何以與從官執政之子弟。以今之所與員郎卿。

監者與之可也。計其入官之世次，考其所任之多寡，以稽其人之有功無功，賢與不賢，爲之止法可也。如是則可與者與之，何必以員數限之乎？雖然，因今之法而有所變改，不得不出於是。若舉公卿大夫之子弟而養之於之，校擇天下之明師良友以成就之，使其材器卓然，可以爲國家用，則於此乎？官使之而黃法煩例，前衝後改，皆可一決而去，而先王之意見矣。

科舉。何謂合併與藝？之爲一害。蓋昔之所謂俊人者，具程試之文，徃徃稱於世俗，而其人亦或有立於世。今之所以取者，非所以取之。其在高選，輒爲天下之所鄙笑，而鄉一曲之賤人，父兄之庸子弟，俯首誦習，謂之黃策子者，家以此教，國以此選，命服之所責者，乃人之所輕。且夫世之所重者，豈必知重其人哉？亦或其藝文之可稱者耳。此固不足以卜其內。今其可稱者，又莫之獲，而人之所輕。

者乃返得之。然則上之求士而用之。公卿大臣。由此塗出。豈有始於為人之所輕。而終於為國家之所重者乎。何謂化天下之人為士。盡以入官為一害。使天下有羨於為士。而無羨於入官。此主治之世。巧兔且之詩。所以作也。蓋羨於為士。則知義。知義則不待爵而貴。不待祿而富。窮人情之所歆慕者。而不足以動其自守之勇。今也舉天下之人。總角而學之。力足地強於三日。試之文。則

貴貴乎青紫之望。盈其前。父兄以此督責門友。以此勸勵。然則盡有此心。而其廉隅之所底屬。義命之所服安者。果何在乎。朝廷得斯人者而用之。將何所賴。以興起天下之人才哉。何謂解額一定為一害。百人舉一承平之世。酌中之法也。一時閩浙之士。遂以應書而為解之額狹矣。今江淮之間。或至以僅能識字成文者充數。而閩浙之士。其異類發者。乃困於額少。而不以與選。奔走四方。或求門

客或冒親戚或趨羅納夫士之爲學其精至
於性命之際而其用在於進退出處之間然
後朝廷資其材力以任天下之重今也以利
誘之於前而以法限之於後假冒干請無所
不爲然則以其有是士之可取也而取之此
其義理之當然者耳則解額之狹於彼者何
不通之使與實者均乎何謂一預鄉貢以官
錫之爲一害古人之取者也取之四五而後
定其終身而本朝之益不然其鄉貢也一十

之而已一取而不復棄其人三十年之後若
其無成而亦命之官蓋昔藝祖之初憫天下
士有更五代困於場屋而猶不得自還者因
以爲之賜今也士人充塞偶然一得何足爲
言則安用此而遂爲常法乎夫士者人材之
本源立國之命係焉四患不除而朝廷於人
材之本源戕賊斲喪不復長育則宜其不足
於用也去四患得四利所謂養之於始自拱
把而至於桐梓古人之言不可忽也

論京師之學
無以利誘州
縣之學常用
考察

學校。何謂京師之學。有考察之法。而以利誘天下。三代漢儒。其言學法盛矣。皆人耳目之所熟知。不復論。若東漢太學。則誠善矣。唐初猶得為美觀。本朝其始議建學。久而不克就。王安石乃卒就之。然未幾而大獄起矣。崇觀間。以俊秀聞於學者。旋為大官。宣和靖康所用。誤朝之臣。大抵學校之名士也。及諸生伏闕搥鼓。以請起李綱。天下或以為忠義之氣。而朝廷以為倡亂動眾者。無如太學之士。

及秦檜為相。務使諸生為無廉耻以媚已。而以小利啗之。陰以拒塞言者。士人靡然成風。獻頌拜表。希望恩澤。一有不及。謗議喧然。故至於今日。太學猶徹遂為姑息之地。夫秉義明道。以此律已。以此化人。宜莫如天子之學。而今也。何使之至此。蓋其本為之法。使月書季取。校定分數之毫釐。以為終身之利害。而其外又以勢利招來之。是宜其至此而無怪也。何謂州縣之學。無考察之法。則聚食而已。

往者崇觀政和。間蓋嘗攷察州縣之學。如天子之學。使士之進皆由此。而罷科舉矣。此其法度未必不善。然所以行是法者。皆天下之小人也。故不久而遂廢。今州縣有學官室廡。餽無所不備。置官立師。其過於漢唐甚遠。惟其無所攷察。而徒以聚食。而士之俊秀者。不願於學矣。州縣有學。先王之遺意幸而復見。將以造士。使之俊秀。而其俊秀者。乃反不願於學。豈非法度有所偏。而講之不至乎。今宜

稍重大學。變其故習。無以利誘。擇當世之大儒。以於其職。而相與爲師友。講習之道。使涇流有所自出。其卓然成德者。朝廷官使之爲無難矣。而州縣之學。宜使考察。上於監司。開於禮部。達於天子。其卓然成德者。或進於意學。或遂官。之人知由學而科舉之。陋稍可。于去學有本統。而古之文憲。庶不墜矣。若此友者。更法定制。皆於朝廷。非有所難。顧自以爲不可耳。雖然。治道不明。其紀綱。度數不一。汗

論罷進士親
策制舉

揭而正則宜有不可爲者陛下二揭而正之
則如此類者雖欲不爲亦不可得也
制科一再科舉之常法不足以得天下之才
其偶然得之者幸也自明道景祐以來能言
之士有是論矣雖然原其本以至其末亦未
見有偶然得之者要以爲壞天下之才而使
之至於舉無可用此科舉之做法也至於制
科者朝廷待之尤重選之尤難使科舉不足
以得材則制科亦庶幾乎得之矣雖然科舉

所以不得才者謂其以有常之法而得不得不爲
之人則制舉之原乎得之者必其無法焉王
制舉之法反密於科舉今夫求天下之豪傑
特起之士所以恢聖業而共治功彼區區題
目記誦明數暗數者胡爲而責之而又於一
篇之策天文地理人事之紀問之畧備以爲
其說是以酬吾之問則亦可謂之奇矣當
制舉之盛時置學立師以法相授浮言虛論
披抉不窮號爲制科習氣故科舉旣不足以

得之而制舉又已失之然則朝廷之求爲一事也必先立爲一法若今科舉之法是本無意於得材而徒立法以困天下之泯然能記誦者耳此固所謂豪傑特起者輕視而不屑就也又有甚此者蓋昔以三題試進士而爲制舉者以答策爲至難彼其能之則猶有以取之自熙寧以策試進士其說蔓延而五尺童子無不習言利害以應故事則制舉之策不足以爲能故哲宗以爲今進士之策有曰

此者而制科由此再廢矣是以八九十年甚薦而不得試者其試而不見取者其幸而取者其人才凡下不逮於科舉之俊士然且三年一下詔而追復不俟科舉之歲皆舉之將何所爲乎設之以至密之法與之以甚美之名使其得與此者爲急官爵計耳且天下識治知言之人不應如是之多則三歲以策試進士使肆言而無所用是誠失之矣今又使制舉者自以其所謂五十篇之文泛指古今

敷陳利害其言煩雜見者厭聽聞者厭聽且
士人猥多無甚於今世挾無以大相過之實
而冒不世之名則朝廷所以汲汲然而求之
者乃爲譏笑之具今且暫息天下之多言進
士無親策制舉無記誦無論著稍稍忘其故
步一日慨然天子自舉之三代之英才雖未
可驟得亦不至如近世之冗長無取非惟無
益而反有害也。

宏詞法或生於相激宏詞之久廢矣紹聖

請罷宏詞科

之初既盡罷詞賦而患天下應用之文由此
遂絕始立博學宏詞科其後又爲詞學兼茂
其爲法尤不切事實何者朝廷詔告典冊之
文當使簡直宏大敷暢義理以風曉天下典
謨訓誥諸書是也孔氏錄爲經常之辭以教
後世而百王不能易可謂重矣至兩漢制誥
詞意短陋不復髣髴其萬一蓋當時之人所
貴者武功所重者經術而文詞者雖其士人
譁然自相矜尚而朝廷忽畧之大要去刀筆

吏之所能無幾也。然其深厚溫雅，猶稱雄於後世。而自漢以來，莫有能及者。若乃四六對偶，銘檄贊頌，循沿漢末，以及宋齊，此真兩漢刀筆吏能之而不作者。而今世謂之奇文絕技，以此取天下士而用之於朝廷，何哉？自詞科之興，其最貴者，四六之文，然其交最為陋，而無用。士大夫以對偶親切，用事精的，相誇至有以一聯之下而遂擅終身之官爵者。此風熾而不可遏，七八十年矣。前後居卿相顯

人，祖父子孫，相望於要地者，率詞科之人也。其人未嘗知義也，其學未嘗知方也，其材未嘗中器也，操紙援筆，以爲比偶之詞，又未嘗取成於心，而本其源流於古人也。是何所取，而以將相顯人待之，相承而不能革哉？且又有甚恃戾者，自熙寧以經術造士也，固患天下之習爲詞賦之浮華，而不適於實用。凡王安石之與神宗，徃反極論，至於盡擯斥一時之文人，其意曉然矣。紹聖崇寧，號爲追述，擬

寧既禁其仕者不爲詞賦而反以美官誘其
已仕者使其爲宏詞。是始以經義開。施之而
終以文詞蔽。陷之也。士何所折衷。故既已爲
宏詞。則其人已自絕於道德性命之本。統而
以爲天下之所能者。盡於區區之曲藝。則其
患又不特舉朝廷之高爵厚祿以與之而已
也。反使人材陷入於不肖而不可救。且昔以
罷詞賦而置詞科。今詞賦經義並行矣。而
詞科迄未嘗有所更易。是何創法於始而不

能攷其終不自爲背馳也。蓋進士制科其
猶有可議而損益之者。至宏詞則直罷之而
已矣。

請擇人爲保
副正長

役法 自熙寧爲募役法。盡官府之役。官自
募之。官受其病。而民獲其利。官當其勞。而民
居其逸。雖然。官豈能自爲其病。與勞哉。故差
役之患難去。而募役之法方具。故役錢者募
役之患。而今之保副正長。又募役所不能行
之患也。役錢則不可復論。保副正長者。乃役

法志一事耳。而今爲人患窮天下之能言者
日夜相與謀之而不能自出一說也。蓋昔者
保伍其民而有保正副將以兵法部勒其下
而其法曰募有材勇及一都之內物力最高
者戶長則以催科者長則以追胥而皆有雇
直熙豐之法其分畫詳明如此然猶紛紛而
不能定其後艱難用度日缺講利源者無所
取財以爲者戶長雇錢者官未嘗盡支而爲
者曰長者亦不願請故取其窠名以起發上

供而者戶長之役盡以歸於保正副然則今
之保正副募法未嘗不存而未嘗不强差之
也其計較物力推排先後流水鼠尾白脚替
歇之差鄉胥高下其手而民不憚出死力以
爭之今天下之所訢訟其大而難決者無甚
於差役蓋朝廷之上其於庶事條目纖悉委
曲動有法禁而所謂保正副之後者乃獨無
法何爲其無法也名募而實差是以若此其
不齊也而近世淺夫庸人之論不過仇疾其

官戶誅挾於詭產其說有自宰執而與編戶
齊役者矣。而詭產遍天下。其弊安可絕。且不
咎州縣之以差保正副長困民而區區然姑
欲治官戶詭產。何哉。今復以耆戶長雇錢還
州縣使二稅呼集之役有所分而隸於保正
副。則差役之害大半已去矣。使一都之內誠
有材力可以服衆智勇可以率人者遵用舊
法使爲保正若副而除其一戶二稅之半要
使保正副者人欲爭爲之而不可而不使強

委已而不願也。夫如是則天下豈復以差役
爲患哉。又如。是則雖官戶無問新故亦皆可
爲之。而何至以督責官戶哉。且今世爲民之
意何其薄而辦官之事何其至也。且京師有
諸道諸道有諸州諸州有諸縣自縣而後親
及於民也。其勢宜使什伍比閭里黨而後達
於縣令。則擇其人而爲保正副者正所以親
切於民服習其小爭而無使至於大鬪教民
使不犯省刑罰之先務也。若此者其官事何

所不可辦而今顧未嘗爲之施甚陋之意以與民較至下之策民愈爭而不知悔則鞭笞隨其後是獨何益哉是其行之非有所難而不思者何也

法今何謂新書之害本朝以律爲重而勅令格式隨時修立自嘉祐熙寧元豐元祐紹聖大觀政和紹興皆自爲書近者乾道淳熙已再成書矣以後循前以新改舊凡朝廷上下之所恃以相維持相制使者奉行此書而

左新書有三
害

且天下以法爲治久矣臣豈敢遽議新書之害如晉叔向之所以告鄭子產者乎然而有三害最不可不知凡天下之事無不備於此書而人之智慮不能出於此書之外者一害也書既備矣而事復弊法既具矣而令不行則宜有說焉今止謂之各已有見行條法止於檢坐申嚴而已明知法不足恃而欲強委之二害也人材因此浸以頽墮摘撫利害泯然推廣及其終也不過亦曰臣愚欲望

申嚴已行之法而已。以法爲弊，猶可言也。以人爲弊，不可言也。三害也。至於朝省之前後，批六部之勘當，諸司州郡之炤條施行，又其相習公爲欺誕，以度歲月，害之小者耳。夫以法爲治，今世之大議論，豈可不熟講而詳知也。蓋人不平而法至平，人有私而法無私，人有存亡而法常在，故今世以人亂法，不亂爲常語。此所以難於任人而易於任法也。雖然一人則未易任也。以唐虞三代之盛，王至誠一

意以相與，而後其人可任。今則安能至於不任人而任法。則必任其足以行吾法之人，而不任其智足以知法與力不足以行法者，而後法可任。此易見之論也。而今則亦未之能何也。夫使是書而果備天下之事，則將何取於人。蓋是書之所備者，備其文，不備其實，備其似，不備其真也。夫使見行條法，誠已皆具，而天下何爲尚有犯法而生弊者。然非無其法之罪，而無其人。之罪也。審矣。今不改其人

而曰檢法申嚴以諄復其法然則法終不行
 矣故任人而廢法雖誠未易論而任人以行
 法所以助法之不能自行者必非若今之所
 謂檢助申嚴批狀勘當烙條之類以煩天下
 之耳目使其人聰明慣耗智慮不知所出求
 以應故事而塞章奏則亦謹然願助陛下之
 申嚴此法令之所以日壞而人材之所以日
 消日用飲食而不能自知法爛道窮暫相縻
 繫而無經久固結之道國威之所以不振強

論使新進士
 及任子更選
 為史其利有

虜之所以憑陵也臣故欲陛下縱未能任人
 而廢法以行唐虞三代遠大之政姑欲任人
 以行法使法不為虛文而人亦因以見其實
 用功罪當於賞罰號令一於觀聽簡易而信
 果敢而仁若漢以來者可矣

吏胥何謂吏胥之害從古患之非直一日
 也而今為甚者蓋自崇寧極於宣和士大夫
 之職業雖皮膚蹇淺者亦不復修治而專從
 事於奔走進取其簿書期會一切惟吏胥之

聽而吏根固窟穴。權勢熏炙。濫恩橫賜。自上優比。渡江之後。文字散逸。舊法往例。盡用省記。輕重子奪。惟意所出。其最驕橫者。三省樞密院吏部七司戶刑若他曹外路。從而倣視。又其常情耳。故今號爲公人。世界又以官無封建而吏有封建者。皆指實而言也。且公卿大臣之位。其人不足以居之。俛首刮席。條冷憲法。多所不諳。而寄命於吏。此固然也。雖然。使得其人而居之。如昔之所謂伊尹傳說之

儔。而以夫區區條冷憲法。仍爲不曉。而與是吏人共事。終亦不可。然則今世吏胥之害。無問乎官之得其人。與不得其人。而要以爲當革而已矣。府史胥徒。自有國以來。所同有也。然必有上不侵官。下不病民。以自治其事。而聽命焉。而秦漢之敝法。屈天下之豪傑。由刀筆選而至三公。今幸已甄別品流。而其餘敝未盡去。且又皆以天下經常之事。立爲成書。以付之彼。吏得知之。而官不得知焉。此其爲

害又過於秦漢。何者。今百司之吏。其爵其祿。往往有士大夫之所不敢望。漢之公府掾諸卿主事。辟召皆天下名士。其權柄足以搖守相者。今之所謂都錄行首主事之類。是也。此直以鞭撻刑戮待之。而高爵厚祿。若是何哉。今官冗而無所置之。士大夫不習國家臺省故事。一旦冒居其位。見侮於吏。今胡不使新進士及任子之。應仕者更迭爲之。三考而滿。常調則出官州縣。才能超異者。或遂錄之。若

此則有三利。士人顧惜終身。畏法尚義。受財鬻獄。必大減少。吏曹清則庶務舉。且因以習士大夫使之有材。而無至於今世之媮惰。一利也。更迭爲之。無根固窟穴之患。無保引私名之敝。而封建之勢。因以去矣。二利也。增員百餘。稍去冗官之患。待缺擇地。爭奪伺候之風。亦漸衰息。三利也。得三利去三害。此亦非有勞民動衆之難者。京師紀綱之首。吏曹清則諸司州縣之吏。蠹亦必少。異於今日。蓋結

託于請有所不行于決眾事。整齊簿書。不為
疑玩。則下亦知畏故也。

論操制監司
三夫

監司。何謂監司之害朝廷之設官也。必先
知其所以設是官之意。其用人也。必先知其
所以用是人之說。州郡眾而監司寡。謂州郡
之事難盡察也。故置監司以察之。謂州郡之
官難盡擇也。故止於擇監司。亦足以寄之。自
漢以後。所謂監司亦若是而已。未暇及於方
岳相維之義也。且其若是。則奉行法度者將

郡也。治其不奉行法度者。監司也。故監司看

操制州郡者也。使之操制州郡。則必無又從

而操制之。此則今世所以置監司之體統當

如是矣。今也上之操制監司。反甚於監司之

操制州郡。緊緊恐其擅權。而自用或非時不

得巡歷。不得過三日。所從之吏卒所批之券

食所受之禮饋。皆有明禁。然則朝廷防監司

之不暇。而監司何足以防州郡哉。且不責其

大而姑禁其細。何哉。是謂不知設官之宜。用

人之說。而緣微文以立法。一失也。故監司之
弛惰。人反以為寬大。上亦以為知體。監司之
舉職。人反以為侵權。上亦以為生事。此其大
繆戾者也。夫監司者。以法治。以義舉者也。今
轉運司則以剗刷州縣財賦。候司其餘羨。袞
雜其逋欠。為一司歲計之常。提舉司則督迫
茶鹽。用法苛慘。至常平義倉。小利農田。則置
而不顧。提刑司則以催趣經總制錢。叩給增
道。免丁。由子為職。而刑獄冤濫。詞訴繁滯。則

或莫之省焉。是監司之不法不義。反甚於山
縣。故今之為州縣者。相與聚而嗤笑監司之
所為。豈監司之本然哉。是謂之不以法治。不
以義舉之權付之。而使監司之所操者在。煜
縣之下矣。二失也。且不以法。不以義。則所為
付之事功者。固宜得其實焉。今也轉運司徒
報上供之數於戶部。而轉輸運致之實。則無
之。則一路之財。皆為所用也。茶鹽則已
受其利。利於權。而提舉司受其指留。

掌其佳賣。督其煎。索逋理債而已。經
總制錢。州郡各已赴辦。供而提刑司者。徒
文移知通。收索季帳。稽考綱解。以報戶部而
已。是三司者以此爲職。養資考多人。徒憑
意氣作聲勢。以便其私。可也。國紀民命。何賴
於此。是謂既無法無義。而爭功又不得實。二
失也。至於還轉運司之權。以清戶部之務。罷
提舉司之事。以一轉運之權。又皆今日之甚
急者。昔人謂止擇十道使。猶患不得其人。則

監司者益甚重矣。豈以爲例差循致之用哉。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grid, likely a column header or a list of items.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mostly illegible due to fading and ink smudges.

